# 2024年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优秀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水流深 更新时间：2024-08-18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那么方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一今年6月25日是第十九个全国...*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那么方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一**

今年6月25日是第十九个全国“土地日”，为贯彻落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第十九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紧紧围绕“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宣传主题，精心组织，积极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深入宣传国土资源政策法规，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了解土地管理法制建设的重大意义、发展轨迹和成果，使“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形成贯彻实施《土地管理法》，依法管理用地的良好氛围。

为加强对“土地日”宣传工作的领导，市局成立“6.25”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市局党委书记、局长李长林同志任组长，市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黄建新同志任副组长，各相关科室科长（主任）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崔广钊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市系统宣传活动的组织和协调工作，确保“土地日”宣传工作深入、扎实、有效。

宣传活动分三个步骤进行。

（一）学习准备（6月19日-6月24日）

认真学习。紧紧围绕“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宣传主题，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土地管理法》、《物权法》、国发[xx]31号和国发[xx]3号文件精神，学习国土资源部及省厅的配套文件以及其他土地新政，以促进各级干部，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提高法制观念及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为了强化学习效果，市局统一编制“‘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政策法规测试题”一套，在全市国土资源系统干部职工中进行测试，各局复印试卷，自行组织，月底前交至市局办公室法规科。

认真准备。为将此次宣传活动切实落到实处，各县（市）局在总结往年“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要扎实地做好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律法规宣传准备工作。要成立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印制宣传材料、宣传标语，布置宣传栏，力求形式有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

媒体宣传。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种媒体，形成一个全方位、多形式的宣传格局。一是做好报刊宣传，在《廊坊日报》开辟国土法律知识问答专栏；二是做好电视宣传，6月23日至27日，每天在市电视台廊坊新闻节目前后，插播土地日宣传主题的字幕广告；三是做好网络宣传，在市局门户网站建立国土资源法律知识网页链接。

（二）上街宣传（6月25日）

6月25日上午9：00―11：00为统一上街宣传日。

市局和各直属分局在市区时代广场新华路西侧。各县（市）局、廊坊开发区土地局结合本地实际选择宣传点。上街宣传横幅、资料、设备等自行准备。

在《廊坊日报》上刊登王爱民市长署名文章。（署名文章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在廊坊电视台播出市人大副主任杨国林同志的电视讲话。（讲话稿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三）活动总结（6月26日至6月30日）

各县（市）局、市局各分局分别对开展“6.25”宣传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形成工作情况报告于6月底前报市局办公室。

（一）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结合当地实际，安排好活动，特别是有特色的活动，要在当地电视台或其他新闻媒体发表电视讲话或发表署名文章，力争做到报纸有字、广播有声、电视有影，营造全市广泛宣传“土地日”的宣传声势。

（二）“6.25”宣传日当天，市局和各直属分局、事业单位要全员参与，由一名副局长带队，直属分局各带相应的声乐器材，宣染宣传现场气氛。市局机关服务中心负责桌子、椅子和横幅的准备工作，在本方案规定的宣传站、点，悬挂醒目的宣传横幅，开展宣传活动。

（三）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参照本方案制订本级“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及时报送市局“6.25”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切实抓好落实。

（四）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邀请县（市）政府领导参加“6.25”土地日的宣传活动。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二**

今年6月26日是第27个“全国土地日”。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认真组织开展好第二十七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大力营造珍惜土地资源，节约集约用地的舆论氛围，为全区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构建良好的法治环境，特制定本宣传活动方案：

坚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围绕“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突出“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推动土地利用方式根本转变 ”这一主题，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大力倡导珍惜资源、节约资源的行为方式和消费模式，进一步提高全民的国土资源忧患意识，使节约集约成为全社会的共识和行为，共同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落实节约优先战略，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重点宣传以下内容：一是广泛深入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宣传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珍惜土地资源、节约集约用地意识;二是深入宣传和解读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重要意义，积极做好舆论引导，为推动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三是广泛宣传全区坚守耕地红线、扎紧耕地保护“篱笆”，以及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转变土地利用方式的做法、经验和成效。

(一)悬挂宣传标语、横幅。6月1日起，局机关悬挂宣传主题条幅;各国土资源所在驻地乡镇主要交通要道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标语。

(二)设立法律法规宣传站，进行集中宣传。6月26日上午，局机关在城区繁华地段设立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站，摆放宣传展板，分发宣传资料，接受群众咨询;各国土所要在6.26当天，选择在乡镇办事处驻地、主要街道、重点集市、重点矿区、地质灾害易发区设立宣传咨询点，向群众分发宣传资料，讲解法律法规。

(三) 新闻媒体宣传。充分利用电台、电视台、互联网等媒体，对土地日宣传活动进行全方位、多层次宣传，扩大宣传的覆盖面。制作土地日电视专题片，在电视台、分局网站上播放。在岱岳新闻播放时段，增播“土地日”宣传内容。

(四)深入推进国土知识进课堂活动。土地日期间在全区中小学校组织开展“地科杯”“珍惜资源爱我国土”有奖征文活动。(五)开展送法服务活动。为区各大班子领导、各乡镇办事处主要领导征订土地日宣传专刊，并在6.26期间将土地日宣传材料送到各级领导手中。利用农村集市，开展送法下乡活动，宣传国土知识，解答群众咨询。

(一)准备阶段：(6月1日至6月10日)

成立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制作宣传标语;征订宣传材料;制作电视专题片。

(二)实施阶段：(6月11日至6月26日)

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宣传站点，发放宣传材料，组织开展各项宣传活动。

(三)总结阶段：(6月26日至6月30日)

及时对此次宣传活动进行认真总结，写出宣传总结报告。

为切实加强对土地日宣传活动的组织领导，分局成立以局长任组长的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法规监察科，具体负责集中宣传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三**

今年6月25日是第20个全国“土地日”。 宣传主题是：“土地与转变发展方式——依法管地集约用地”，就如何转变发展方式、依法严格管地和节约集约用地而提出：“土地宣传二十年、用心保护每一天”、“浪费土地就是透支未来”、“依法管地促发展、集约用地节资源”、“经济要发展、用地要监管”、“耕地是红线、法律是底线”、“划定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等“6.25”土地日宣传口号，以广泛倡导树立公众节约集约用地意识，积极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依法合理使用土地。为了充分利用“土地日”宣传这一契机，进一步深入宣传国土资源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杜绝乱占、滥建等违法行为，营造依法用地的良好社会环境，特制定以下宣传方案：

一、指导思想：

意识、国土资源忧患意识，增强保护耕地、节约用地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为构建和谐魏县、打造冀东南区域中心城市做出新的贡献。

二、宣传活动内容

1、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节约集约用地和耕地保护的重大战略决策，特别是加强基本农田保护，保证粮食安全和农产品供给的深刻内涵和重要意义。

2、大力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和“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特别是当前我县土地管理所面临的严峻形势。

3、突出宣传国家实施土地督察以及卫片执法全覆盖的内容和手段，通过典型案件曝光阐述违法违规用地的严重性和危害性。

4、强化宣传经营性用地、工业用地实行招拍挂政策。

5、广泛宣传维护被征地农民合法权益的各项政策措施，引导被征地农民依法反映和提出诉求。

三、宣传方式及日程安排要求：

1、县长讲话，电视宣传。在6月24日晚8点县电视台黄金时间，由分管国土工作的政府副县长赵金刚就此次宣传活动作重要讲话。

并将根据反馈的热难点问题进行现场办公。

3、制作宣传标语。以土地日宣传活动为契机，广泛开展富有声势的宣传，使广大人民群众切实认识到节约用地的重要性。对此，要将各类宣传标语制作成横幅，在县城主要交通干道两侧房屋墙壁以及学校、公共场所等地方张贴或刷写不少于26条宣传标语、在各乡镇、街道办主要交通路口悬挂横幅不少于5幅，在各行政村不少于2条宣传标语。另外，围绕今年的宣传主题，制作突出魏县征地拆迁特点，反映城市新貌、贴近群众生产生活等的宣传展板。

4、编印国土专版。在《魏县报》上刊登反映国土资源管理、地质灾害防治、依法合理用地等相关知识的“6.25”土地日专版。

5、组织队伍，上街宣传。“6.25”土地日宣传当天，将邀请有关县领导和全系统干部职工组成的男女两个方队以及一个宣传车队走上街头进行宣传。将土地法律法规宣传单和“土地日”宣传手册送到过往群众手中，让群众更多的了解当前的土地状况和土地政策。

6、设立站点，定点宣传。“6.25”宣传当天，将在全县设立23各咨询点，各乡镇、街道办均设立一个咨询点，县剧院、维明超市和南关等县城主要街道和人口密集区设立3个咨询站，向广大人民群众宣讲土地政策，耐心解答群众的提问，能当场解决的，现场解决，不能解决的，则说明原因。

7、组织车辆，流动宣传。活动当天将组织出动40余辆执法车辆，全部安装扩音器，依据宣传主题，结合魏县实际，播放相关土地法律法规和最新土地新政策广泛向人民群众进行宣传，力争使全县群众受教育面达到90%以上。

四、落实措施，强化责任

今年“6.25”土地日是我们国土部门广泛深入宣传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强化国土资源管理的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展示国土部门形象，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国法、国情、国策观念的一次极好机会，为使宣传活动得以扎实有效的开展，具体要做到：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要切实提高开展今年“土地日”宣传活动重要性的认识，深刻领会本次活动开展的作用和意义，坚决克服于己无关思想，各股（室）队、中心、所要按照宣传活动的整体部署，认真抓好各个环节落实。

（二）注重结合，务求实效。根据活动方案要求，各股（室）队、中心、所要结合当前国土资源管理实际，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及时加以修改，并要与依法行政、开展“五五”普法有机结合起来，与开展完善体制，提高素质活动密切结合起来，与努力实现我局全年国土资源工作目标紧密结合起来，争取使活动开展的即丰富多彩又颇具实效。

二0一0年六月二十三日

今年6月25日是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为营造依法依规、节约集约用地的良好氛围,促进全社会充分认识土地国情国策、倍加珍惜和合理利用土地资源，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宣传主题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推动土地利用方式根本转变

二、活动时间

时间：6月22—26日

三、活动内容

（一）基层宣传

时间：6月22—26日

内容：到镇街及行政村开展宣传咨询活动，向群众答疑解难，分发《全国土地日特刊》，土地知识《宣传扇》等。

责任单位：办公室、各国土中心所

责任人：xx-xx、各国土中心所所长

（二）标语宣传

时间：6月22—26日

地点：各镇街主要道路

内容：悬挂以主题宣传口号为主要内容的横幅

责任科室：办公室、各国土中心所

责任人：xx-xx、各国土中心所所长

（三）媒体宣传

1.数字电视平台宣传

6月22日—26日，利用xx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的电 1

视平台，通过滚动字幕等形式进行主题宣传。

责任单位：xx华数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国土资源局 责任人：xx-xx

2.固定电子大屏宣传

6月22—26日，在银鑫百货、xx市汽车站等电子大屏播放主题宣传片。

责任单位：广播电视台、国土资源局

责任人：xx-xx

3.特刊宣传

6月25日在《今日xx》发表市领导署名文章，刊登专版宣传内容。

责任单位：新闻传媒中心、国土资源局

责任人：xx-xx

4.网络宣传

时间：6月22—26日

内容：通过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进行主题宣传 责任科室：办公室

责任人：xx-xx

xx市国土资源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日

2

一、指导思想

围绕主题，宣传国土资源国策、省情、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制度、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和政策、\"保发展保红线工程\"、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及发展方式转变取、基本农田保护、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等。

二、宣传形式

2、媒体宣传：在\"6.25\"日前后，播放宣传口号

3、发表致全县人民一封信;

4、网络宣传:在县政府、县局网站发布\"6.25\"有关宣传内容和宣传方案;

5、短信宣传: 宣传日当天，利用县移动通讯平台向全县移动手机用户发送宣传短信。

6、现场宣传：6月25日在广场搞宣传咨询活动，向群众答疑解难，分发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知识宣传资料。邀请县领导参加互动和指导。

7、流动宣传：利用宣传车是进行流动宣传。

三、要求

(一)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要按照活动方案要求认真组织，积极配合开展好各项工作。

今年6月25日是第二十六个全国\"土地日\"，为贯彻落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第26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节约集约用地 切实保护耕地\"的宣传主题，精心组织，积极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深入宣传国土资源政策法规，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了解土地管理法制建设的重大意义、发展轨迹和成果，使\"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形成贯彻实施《土地管理法》，依法管理用地的良好氛围。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土地日\"宣传工作的领导，市局成立\"6.25\"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市局党委书记、局长李长林同志任组长，市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黄建新同志任副组长，各相关科室科长(主任)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崔广钊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市系统宣传活动的组织和协调工作，确保\"土地日\"宣传工作深入、扎实、有效。

三、方法步骤

宣传活动分三个步骤进行。

(一)学习准备(6月19日-6月24日)

认真学习。紧紧围绕\"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宣传主题，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土地管理法》、《物权法》、国发[2024]31号和国发[2024]3号文件精神，学习国土资源部及省厅的配套文件以及其他土地新政，以促进各级干部，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提高法制观念及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为了强化学习效果，市局统一编制\"\'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政策法规测试题\"一套，在全市国土资源系统干部职工中进行测试，各局复印试卷，自行组织，月底前交至市局办公室法规科。 认真准备。为将此次宣传活动切实落到实处，各县(市)局在总结往年\"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要扎实地做好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律法规宣传准备工作。要成立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印制宣传材料、宣传标语，布置宣传栏，力求形式有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

媒体宣传。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种媒体，形成一个全方位、多形式的宣传格局。一是做好报刊宣传，在《廊坊日报》开辟国土法律知识问答专栏;二是做好电视宣传，6月23日至27日，每天在市电视台廊坊新闻节目前后，插播土地日宣传主题的字幕广告;三是做好网络宣传，在市局门户网站建立国土资源法律知识网页链接。

(二)上街宣传(6月25日)

6月25日上午9：00―11：00为统一上街宣传日。

市局和各直属分局在市区时代广场新华路西侧。各县(市)局、廊坊开发区土地局结合本地实际选择宣传点。上街宣传横幅、资料、设备等自行准备。

在《廊坊日报》上刊登王爱民市长署名文章。(署名文章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在廊坊电视台播出市人大副主任杨国林同志的电视讲话。(讲话稿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三)活动总结(6月26日至6月30日)

各县(市)局、市局各分局分别对开展\"6.25\"宣传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形成工作情况报告于6月底前报市局办公室。

四、具体要求

(一)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结合当地实际，安排好活动，特别是有特色的活动，要在当地电视台或其他新闻媒体发表电视讲话或发表署名文章，力争做到报纸有字、广播有声、电视有影，营造全市广泛宣传\"土地日\"的宣传声势。

(二)\"6.25\"宣传日当天，市局和各直属分局、事业单位要全员参与，由一名副局长带队，直属分局各带相应的声乐器材，宣染宣传现场气氛。市局机关服务中心负责桌子、椅子和横幅的准备工作，在本方案规定的宣传站、点，悬挂醒目的宣传横幅，开展宣传活动。

(三)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参照本方案制订本级\"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及时报送市局\"6.25\"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切实抓好落实。

2024年6月25日是第26个全国土地日，为进一步提高全民土地国情国策知晓度，扎实做好宣传活动，按照市局统一部署，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围绕\"节约集约用地 切实保护耕地\"的宣传主题，精心组织，积极创新，深入宣传国土资源政策法规，积极引导全社会全面知晓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使保护耕地红线，促进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形成依法管理、依法用地的良好氛围。

二、时间安排

第26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周从2024年6月25日(星期一)开始，至6月30日(星期六)结束。

三、宣传内容

1、结合我县县情，深入开展\"十分珍惜、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宣传，深入阐述节约集约用地，严格规范管理的科学内涵。

2、围绕今年\"节约集约用地 切实保护耕地\"的宣传主题，结合国家开展的\"农村土地整治规划\"，大力宣传国家实施土地整治重大工程和确保耕地和粮食安全重大举措的基本情况和重要意义，www.使人民群众了解\"坚守18亿亩耕地红线\"的重要性，为后期开展农村土地整治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氛围。

3、结合2024年度卫片执法整改和今年新增违法用地查处工作，积极宣传实现土地执法\"双零\"目标的紧迫性和危机感，使广大群众基本知晓国土资源法律法规，从而自觉维护土地管理法治秩序。

4、围绕各类土地项目的实施，积极宣传国家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有关政策法规，切实保障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四、宣传形式

1、悬挂宣传标语。县局在县城东关街、西关街、紫荆广场等主干道街道各悬挂横幅1条;各国土所自行选取乡镇集市最繁华街道悬挂(见附页)横幅2条。

2、电视专题宣传。县局制作一期关于国土资源普法宣传的电视宣传片，6.25当天在紫荆广场电视屏滚动播放，并在县电视台播放一周;同时，邀请县政府分管县长在县电视台做\"第22个土地日电视讲话\"。

3、宣传车巡回宣传。出动宣传车4辆，在县城和各乡镇巡回宣传一周。围绕今年宣传主题，重点加强农村土地整治和国家实行最严格的土地管理政策的宣传，创造良好的国土资源管理氛围。

4、网络媒体宣传。在县政府网站国土资源网页登载6.25宣传方案及宣传口号，刊发宣传活动图片。

5、现场宣传。6月25日，县局机关在县城紫荆广场繁华地段布置宣传台，现场向群众散发市局印制的主题宣传彩页12000份，散发县局印制的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单40000份和印有宣传主题\"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手提袋20000个。同时，开展国土法律法规宣传和咨询活动。

6、万人签名活动。县局订购印有宣传口号\"坚守耕地红线，促进科学发展\"的文化衫10000件，6月25日当天，局全体职工以及签名群众身穿文化衫在印有宣传主题\"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百米长幅上签名。

7、开展征文活动。\"6.25\"土地日前后，围绕今年宣传主题，联合县委宣传部在全

为确保今年\"6.25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取得实效，县局成立第22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由局长马金船任组长，副局长吴永祥、李三卫任副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广场现场宣传组，车辆巡回宣传组，新闻宣传报道组和督查组四个小组，各工作小组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协调，紧密配合，共同做好这次宣传活动。

六、活动要求

1、局机关各股室、分局、各国土所、局属各单位要按照活动方案认真组织，切实抓好落实，积极开展好各项活动。

2、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加强策划，注重创新。要把第22个\"6.25全国土地日\"的宣传与依法行政、\"六五\"普法等有机结合起来，积极开展宣传活动。

3、各单位要加强信息反馈和总结。宣传活动结束后，要对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周的实施情况和取得成效进行认真总结。要于6月26日前将活动总结、活动图片报局办公室，县局将统一汇总后，形成总结报告上报市局，同时，向各类媒体及时报送信息。

4、县局将组织人员对各单位宣传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宣传措施不力、氛围不浓、效果不好的单位将予以通报批评，把宣传活动情况作为年终目标考核的依据。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四**

各科室、中心所，局属各单位：

今年6月25日是第二十六个全国土地日，宣传主题为“节约集约用地，切实保护耕地”。全国土地日是宣传当前国土资源国情国策、提高公众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的法规意识、在全社会进一步形成节约集约用地、保护国土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共识的重要平台。为切实搞好土地日期间的宣传活动，我局决定自6月6日至6月25日，在全系统范围内开展一系列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为确保土地日期间各项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我局成立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由局党委书记、局长于学军同志任组长，各党委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室、国土所及局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土地日宣传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侯诗海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设在政策法规科，负责土地日宣传活动的组织协调和其他相关具体工作。各科室、中心所及局属单位也要安排专人负责，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精心筹划，责任到人，确保计划、人员、经费和工作落实“四到位”。

今年的土地日宣传活动，要紧扣宣传主题，围绕适应新常态下保资源、保红线、保民生，促转型发展和节约集约用地这个核心，着重抓好四个方面的宣传：一是落实十八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进行国土资源新法规新政策的宣传;二是节约集约用地、保障用地供应服务重点项目的宣传;三是执法监察、增减挂钩、确权发证、矿山生态文明建设等专项业务宣传;四是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贴心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的宣传。突出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提高全社会资源忧患意识、资源保护意识和节约集约利用意识，增强遵守和执行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的自觉性，为促进全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快经济文化强区建设提供良好的服务保障。同时，要加大对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新成果、新典型的宣传报道，做到广播上有声，报刊上有文，电视上有影，网络上有信息的宣传格局。努力形成保护国土资源、保障科学发展的的浓厚氛围。

依据市局淄国土资字〔2024〕68号文件要求，紧扣今年土地日的宣传主题和宣传口号，从国土资源工作实际出发，不断丰富和创新宣传活动。强化系统内宣传活动“一盘棋”的意识，密切与新闻宣传主管部门的联系，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合作，积极参与我局组织的“6.25”活动期间的各项宣传活动;大力加强阵地建设，制作宣传网页和宣传橱窗，在基层国土所建立国土资源宣传栏，采取在村、居民委员会建立固定的宣传场所，统一刷新宣传标语等多种方式，有条件的单位可继续深入开展宣传车上街活动，形成在整个活动期间，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时时处处有体现，方方面面有展示的良好氛围;积极创新宣传形式，通过报刊、电视和广播等传统手段以及互联网数字传媒等先进传播手段，采取多种形式，宣传近年来国土资源管理工作取得的重大成就，宣传依法行政、优质服务、提高效能等方面的做法和经验，特别是要注重宣传国土资源系统的先进典型和个人，不断增强宣传活动扎实性和实效性。

(一)活动安排

土地日宣传活动期间，我局将重点开展以下活动：

1、组织庆祝全国土地日区、镇(办)、开发区领导座谈会。(责任单位：办公室)

2、6月25日在电视台播放“土地日”区长电视讲话。就节约土地资源、维护矿业秩序、执法监察等作出重要部署。(责任单位：办公室)

3、制作《土地日》专版。6月25日在《xx工作》制作“土地日”专版，集中报道我区保护资源合理利用资源的成果。涉及耕地保护、土地利用、地籍管理、土地整理、执法监察、矿产资源管理、地质环境保护、党风廉政等内容由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以问答形式撰写，于6月18日前完成并交政策法规科。(责任单位：政策法规科)

4、营造宣传氛围。节日期间在局办公楼前及各镇(办)政府、开发区管委会驻地悬挂宣传横幅，在我局网站及广告屏制作宣传网页和字幕，播出“6.25”相关内容。同时，在鲁泰体育场电视屏上播放土地日宣传口号。(责任单位：办公室、信息中心、各国土所)

5、设置“土地日”宣传咨询站。6月25日上午，在银座广场设置土地日宣传咨询站，发放“致广大群众的一封公开信”，现场解答群众的问题。耕地保护科、矿产管理科、测绘管理科、政策法规科、信访室派人参加。“致广大群众的一封公开信”由办公室负责起草。(责任单位：政策法规科)

6、结合党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向区各大班子、行政机关领导、镇办、村干部及全区重点企业、骨干企业发送国土资源知识提示短信。提高全区依法管地、依法用地和节约土地、矿产资源意识。(责任单位：纪检监察室)

7、积极参与省厅组织的“地科杯”征文比赛、市局组织的“xx我的家”书画摄影展等。(责任单位：政策法规科)

(二)责任分工

为搞好第26个“全国土地日”的宣传，局成立综合协调组、后勤保障组。

1、综合协调组(组长：杨xx，联系人：张xx)。负责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的制定，相关材料的撰写和审核，活动过程音像资料的采集制作，宣传标语的落实，配合市局做好相关活动的组织等。

2、后勤保障组(组长：王xx，联系人：姚xx)负责邀请市局、区委、区政府领导及各乡镇主要负责人参加各项活动，负责各项具体活动的安排落实、接待及车辆的保障等。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五**

今年6月25日是第27个全国“土地日”，宣传主题是“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推动土地利用方式根本转变”。为认真搞好第27个全国“土地日”宣传工作，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格土地管理的重大决策，持续营造全社会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良好氛围，特举办此系列活动。

二、具体安排

(一)标语标牌传单宣传

(二)网络、媒体宣传

4.制作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专页刊登在局外网上;

5.6月25日，通过发送手机宣传短信的形式传播保护耕地、节约集约用地的理念;

6.通过微博进行相关宣传;

7.6月25日在《今日镇海》报上刊登半版“土地日”宣传专栏，总结我局半年来在打造高效阳光国土行动中的工作成效。

(三)互动宣传

8.开展广场咨询。6月25日上午，分局在人民大会堂广场前通过摆放宣传版、悬挂横幅、开展法律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及小纪念品等形式开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转变土地利用方式”主题宣传，提高公众节约集约用地意识。

9.开展基层宣传。6月25日前，各基层国土所深入各村、社区、企业，开展送政策进基层、送服务进基层活动，广泛倡导树立公众节约集约用地、保护耕地、惠及民生的意识。各基层国土所要按照宣传方案，在6月25日前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及时总结宣传工作的经验和做法，积极向办公室报送活动总结和照片。

(四)亮点宣传

10.举办“国土人的核心价值观”演讲比赛

在“七一”前夕,拟由团支部牵头，在全局范围内组织开展“践行核心价值观争做国土好青年”演讲比赛，强化青年团员“团结、创新、担当、奋进”的精神。

文档为doc格式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六**

今年6月25日是第二十六个全国“土地日”，为贯彻落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第26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节约集约用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宣传主题，精心组织，积极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深入宣传国土资源政策法规，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了解土地管理法制建设的重大意义、发展轨迹和成果，使“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在全社会形成贯彻实施《土地管理法》，依法管理用地的良好氛围。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土地日”宣传工作的领导，市局成立“6.25”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市局党委书记、局长李长林同志任组长，市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黄建新同志任副组长，各相关科室科长(主任)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崔广钊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市系统宣传活动的组织和协调工作，确保“土地日”宣传工作深入、扎实、有效。

三、方法步骤

宣传活动分三个步骤进行。

(一)学习准备(6月19日-6月24日)

认真学习。紧紧围绕“坚守耕地红线，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宣传主题，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土地管理法》、《物权法》、国发[]31号和国发[]3号文件精神，学习国土资源部及省厅的配套文件以及其他土地新政，以促进各级干部，特别是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提高法制观念及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为了强化学习效果，市局统一编制“‘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政策法规测试题”一套，在全市国土资源系统干部职工中进行测试，各局复印试卷，自行组织，月底前交至市局办公室法规科。

认真准备。为将此次宣传活动切实落到实处，各县(市)局在总结往年“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成功经验的基础上，要扎实地做好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法律法规宣传准备工作。要成立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印制宣传材料、宣传标语，布置宣传栏，力求形式有创新，富有特色，讲求实效。

媒体宣传。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种媒体，形成一个全方位、多形式的宣传格局。一是做好报刊宣传，在《廊坊日报》开辟国土法律知识问答专栏;二是做好电视宣传，6月23日至27日，每天在市电视台廊坊新闻节目前后，插播土地日宣传主题的字幕广告;三是做好网络宣传，在市局门户网站建立国土资源法律知识网页链接。

(二)上街宣传(6月25日)

6月25日上午9：00―11：00为统一上街宣传日。

市局和各直属分局在市区时代广场新华路西侧。各县(市)局、廊坊开发区土地局结合本地实际选择宣传点。上街宣传横幅、资料、设备等自行准备。

在《廊坊日报》上刊登王爱民市长署名文章。(署名文章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在廊坊电视台播出市人大副主任杨国林同志的电视讲话。(讲话稿由市局办公室负责起草)

(三)活动总结(6月26日至6月30日)

各县(市)局、市局各分局分别对开展“6.25”宣传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形成工作情况报告于6月底前报市局办公室。

四、具体要求

(一)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结合当地实际，安排好活动，特别是有特色的活动，要在当地电视台或其他新闻媒体发表电视讲话或发表署名文章，力争做到报纸有字、广播有声、电视有影，营造全市广泛宣传“土地日”的宣传声势。

(二)“6.25”宣传日当天，市局和各直属分局、事业单位要全员参与，由一名副局长带队，直属分局各带相应的声乐器材，宣染宣传现场气氛。市局机关服务中心负责桌子、椅子和横幅的准备工作，在本方案规定的宣传站、点，悬挂醒目的宣传横幅，开展宣传活动。

(三)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参照本方案制订本级“6.25”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及时报送市局“6.25”

土地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切实抓好落实。

(四)各县(市)国土资源局，要邀请县(市)政府领导参加“6.25”土地日的宣传活动。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七**

今年6月26日是第27个全国“土地日”。为深入宣传我国的土地基本国策，认真落实节约优先战略，大力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推动土地利用方式的根本转变，现就开展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推动土地利用方式根本转变

2024年6月22日(周一)至6月26日(周五)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节约优先战略，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重点宣传以下内容：一是广泛深入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宣传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珍惜土地资源、节约集约用地意识;二是广泛宣传各地坚守耕地红线、扎紧耕地保护“篱笆”，以及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转变土地利用方式的做法、经验和成效;三是广泛宣传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创建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推广节约集约用地好模式、好典型、好经验，推动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四是广泛宣传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取得的新进展，深入宣传和解读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重要意义，积极做好舆论引导，为推动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一)做好宣传策划。

部将组织开展第26个全国“土地日”系列宣传活动，并组织制作全国“土地日”宣传特刊、挂图、折页和宣传手册等(供各地各单位宣传使用)。各地各单位要结合本地区和本单位实际，紧扣宣传主题，制定具体宣传方案，精心策划，周密部署，切实组织好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

(二)搞好协调联动。

各级国土资源部门要继续坚持以往的成功做法，加强与当地宣传、教育、文化、广播电视、工会、共青团、社区街道等方面的合作，充分发挥各级土地学会、协会的作用，联合高校、中小学校、文化团体、主流媒体等，面向不同受众群体，以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联合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增强主题宣传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三)创新宣传方式。

在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开展宣传的基础上，要注重充分利用网络、微博、微信、手机报等多种新媒体扩大宣传，拓宽宣传渠道。在宣传方式上可采用接受媒体采访、举办各类专题活动、网络在线访谈、制作公益广告、录制专题节目、开展微直播微访谈等多种形式，提高社会的关注度和参与度。

(四)增强宣传实效。

各级国土资源部门要严格按照中央和部有关要求，坚持厉行节约，转变工作作风。在活动安排上要本着简约务实的原则，反对铺张浪费，不得举办无实质内容的各类庆典活动。举办户外大型宣传活动的，要加强统筹协调，严防在活动期间发生安全事故及群体性事件，确保主题宣传活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八**

今年6月25日是第\_\_个全国“土地日”。为认真落实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严守耕地红线和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总体要求，引导全社会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不断提高珍惜土地、保护耕地的意识，特制定第\_\_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方案。

一、宣传主题

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

二、活动时间

20\_\_年6月21日（周三）至6月\_\_日（周二）

三、宣传重点

广泛宣传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关系、意义，各地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做法与成效，提高社会各界共同关注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资源、增强全民保护耕地意识；向公众宣传土地资源国情国策、法律法规，普及土地资源开发保护新理念、新方法和新技术，宣传最严格的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大力宣传土地执法模范区创建活动，突出工作意义、措施和目标宣讲，营造依法依规利用土地的良好氛围。

四、有关要求

今年土地日宣传工作，在宣传内容上，要贴合土地日主题、宣传口号等，在宣传范围和宣传手段上，要重点围绕以下方面开展：

1、扩大宣传面：各分局（所）要进一步加强与各镇宣传、新闻媒体、教育、司法、科技、学会、协会等的协调合作，围绕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用地政策宣传；结合“走千村访万户”活动、全区263专项整治以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生态环境治理方面进行联合宣传。

2、深入村组宣传：以基层国土所（分局）为责任单位，将国土资源新政策、新知识宣传到全区13个镇、284个村、3679个组，形式可以广播、传单、纪念品等。

3、提升文化感染力：要通过形式多样的文艺演出、汇报、表演、征文、摄影等活动，广泛开展宣传。同时，也可以利用各镇现有文化资源，开展多形式、多渠道的文化宣传。

4、注重运用现代媒体：通过电视台、报纸，以及微信、微博等媒介，开展第\_\_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传播国土新政策和典型事例。

5、及时收集汇总资料：各分局（所）要认真及时做好宣传活动的总结，对宣传活动的重点环节进行拍照、摄像，保存好资料，并于7月10日前将活动情况总结、典型活动的视频、照片及文字说明，反馈至局办公室。区局将适时组织开展评比活动，对“6·25”土地日宣传好项目进行表彰。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九**

1.布置宣传环境。结合宣传主题，分局更换永久性固定宣传牌内容，国土所更换宣传橱窗内容，确保内容新。6月25日前后，在分局和新城主要路段，悬挂条幅和气球。各国土所在集镇主要街道悬挂横幅，张贴标语，营造浓厚宣传氛围。(负责人：高富根，牵头科室：办公室)

2.开展“面对面宣传”活动。各国土所到辖区内行政村(社区)和用地单位进行面对面国土政策宣传，同时发放宣传材料。(负责人：徐蓉，牵头科室：耕保科)

3.开展不动产发证“动起来”活动。积极与市国土资源局联合举办不动产“动起来”活动，我局为举办单位，须精心策划制定方案。(负责人：仇建农，牵头科室：不动产登记中心，办公室配合)

4.召开座谈会。结合“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活动，各国土所在全国“土地日”宣传周期间邀请驻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各村支部书记召开座谈会，学习传达部、省、市、区国土资源管理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当前国土资源管理面临的形势、任务及存在的问题，广泛收集意见和建议。(负责人：马志勇，牵头科室：人事科)

5.召开全区查处违法用地专项行动会议。配合区政府对例行督察及卫片涉及违法用地进一步加大整改。(负责人：纪振东，牵头科室：执法科)

6.开展培训教育活动。联合区委组织部继续对全区村(社区)负责人进行国土资源知识培训和警示教育。(负责人：吕梅，牵头科室：人事科)

7.利用网络平台宣传。在区电视台制作一期关注栏目，主要围绕国土资源管理工作进行宣传。在局网站上和微信平台上制作“土地日”宣传专栏，结合主题加强宣传。6月25日，制作手机公益短信在全区范围内发送，扩大宣传面。(负责人：神玉龙，牵头科室：信息中心，办公室配合)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十**

今年6月25日是第\_\_个全国“土地日”，为进一步提高全民土地国情国策知晓度，扎实做好宣传活动，按照市局统一部署，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围绕“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的宣传主题，精心组织，积极创新，深入宣传国土资源政策法规，积极引导全社会全面认知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使保护耕地红线，促进节约集约用地，构建保障和促进科学发展的新机制的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在全市形成依法管理、依法用地的良好氛围。

二、时间安排

20\_\_年6月10日至6月30日。

三、宣传内容

（一）土地与生态文明建设网友体验行

参与对象：\_\_本地知名媒体人、网络论坛版主、微信平台管理员、公益志愿者、热心网友

活动时间：6月21日

活动内容：跟随\_\_国土局“土地日”宣传向导，到\_\_节约集约用地、高标准农田整治、“双提高”土地复垦等项目实地采风体验。

任务分工：办公室负责与宣传部做好对接，确定具体方案。相关国土所（分局）准备参观点简介、国土工作简介等，并参与现场讲解。监察科、地籍科、利用科、土地整理中心派员参与讲解、答疑。

（二）多媒体专题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6月10日——6月30日

联合南通日报、中共\_\_市委新闻网、\_\_电视台、\_\_电台、\_\_日报等媒体，在宣传月期间进行“土地日”专栏专版推介宣传。

任务分工：办公室负责与各媒体平台沟通，提前准备宣传内容。

（三）走村进户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6月

活动地点：\_\_各乡镇农户家

活动方式：面对面向群众宣传土地知识、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发放宣传品。

任务分工：办公室提前与村做好对接，做好宣传资料征订、宣传纪念品购买。局党组成员、副主任科员、机关各科室（事业单位）、乡镇各国土所（分局）派员参与。

（四）围绕政风行风热线开展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6月\_\_日——6月28日

活动内容：市分管领导、局领导及相关科室负责人走进\_\_市政风行风热线直播间，就不动产登记、耕地保护、征地补偿政策、节约集约用地、闲置土地处置、执法监管共同责任机制、国土党风廉政建设等问题与广大市民进行在线交流。各单位围绕政风行风热线同步开展线下宣传，进一步增强宣传的广度和深度。

任务分工：监察科负责撰写《政风行风热线活动方案》，准备宣传材料，办公室做好上线前期宣传、人员协调等工作，各科室积极配合，各国土所（分局）做好线下推广宣传工作。

（五）普法邮品派发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6月20日——7月5日

联合邮政等部门通过邮递土地日专题邮品的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国土法规政策。

任务分工：办公室与邮局做好落实对接工作。

（六）基层国土宣传全覆盖。

活动时间：6月10日——6月30日

各国土所（分局）自行选取乡镇集市最繁华干道悬挂横幅不少于4条，并要结合各镇（街道）实际，争取主要led显示屏宣传覆盖。同时各所（分局）要联合各镇（区、街道）文广部门，利用好镇村各级广播站和宣传车，做到语音宣传镇村全覆盖。鼓励各所（分局）创新宣传方式，结合镇（区、街道）实际情况开展有创意、有特色、有效果的宣传活动。

四、反馈总结

各单位要加强信息反馈和总结，在活动过程中，要做好影像留存工作。所有的条幅、led屏和现场咨询活动都要留有照片等影像资料，同时积极向各类媒体及时报送活动开展信息。宣传活动结束后，要对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的实施情况和取得成效进行认真总结。要于6月30日前将活动总结、活动图片报局办公室。

**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方案篇十一**

今年6月25日是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为深入贯彻落实xx大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宣传我国土地资源的基本国情和基本国策，大力推进节约集约利用，推动土地利用方式的根本转变，为认真做好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按照《红河州国土资源局关于开展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红国土资〔20xx〕42号)文件要求， 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如下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周活动宣传方案。

一、活动主题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推动土地利用方式根本转变

二、活动时间

第25个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周从20xx年6月22日开始至6月26日结束。

三、宣传重点

深入贯彻党的xx大和xx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节约优先战略，结合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重点宣传以下内容：一是广泛深入宣传我国土地资源国情、国策，宣传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珍惜土地资源、节约集约用地意识;二是广泛宣传各地坚守耕地红线、扎紧耕地保护“篱笆”，以及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转变土地利用方式的做法、经验和成效，三是广泛宣传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创建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推广节约集约用地好模式、好典型、好经验，推动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四是广泛宣传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取得的新进展，深入宣传的解读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重要意义，积极做好舆论引导，为推动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改革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四、宣传形式

(一)现场宣传。县局组织在县城十字路口或县城繁华中心地段布置现场，各国土资源所在当地乡镇所在地自选时间作现场宣传。宣传活动包括：法律咨询、发放宣传品及宣传材料，解答群众咨询等。

(二)网络宣传。在县国土资源局网站上登载宣传方案全文及宣传

口号

。

(三)标语宣传。在宣传周期间，县局负责组织在县便民服务中心门口外及城区人流较集中的路口或街道悬挂宣传横幅、粘贴宣传标语;各国土资源所在各自乡镇辖区内街道、村、组醒目位置刷新或悬挂若干条标语。

五、组织领导

为切实提高对开展第25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的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深刻领会全国“土地日”宣传主题和口号，确保本次宣传活动上下联动，形成强势，富有成效。局成立第25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普振东同志任组长，副局长王国鹏同志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长、各国土资源所所长或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法规科,由法规科科长曹翔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组织、协调活动的开展、有关材料的收集整理与上报等工作。

六、责任分工

(一)局机关现场宣传

县局宣传资料、用品由局办公室负责;宣传咨询桌椅由办公室负责安排。

(二)网络宣传

活动宣传方案全文及宣传口号由信息中心负责在县国土资源局网站登载。

(三)标语宣传

横幅、竖幅标语内容由法规科拟定，办公室负责制作;各国土资源所自行负责各自所需的各种材料。

七、局机关现场宣传时间及参加人员

地点：县城体育广场

参加人员：局领导、机关各室长及法规科全体工作人员。

八、第25个全国土地日宣传标语(选用)

1.人多地少是国情，节约集约要先行。

2.珍惜土地，永续发展。

3.节约集约用地，保障科学发展。

4.划定基本农田，实行永久保护。

5.加强土地督察，依法管地用地。

6.严格土地执法，打击违法用地。

7.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转变土地利用方式。

8.保护耕地 就是保护我们的生命线。

9.落实资源节约优先战略 推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10.土地关系你我他，节约集约靠大家。

11.十分珍惜、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

12.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13.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

14.发展是硬道理 节约是大战略。

15.尽职尽责保护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资源、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

16.坚守耕地红线 保障粮食安全。

17.保护土地生命线，构建和谐大家园。

九、活动要求

(一)做好宣传策划。各国土资源所要高度重视全国“土地日”的宣传，加强组织领导，围绕“土地日”主题，精心策划，统筹安排，结合各乡镇实际制定具体宣传方案并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取得成效。

(二)搞好协调联动。各国土资源所要继续坚持以往的成功做法，加强与当地乡人民政府沟通合作，充分发挥乡镇各所站、学校的作用，面向不同受众群体，以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联合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增强主题宣传的吸引力、感染力和影响力。

(三)创新宣传方式。要在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开展宣传的基础上，要注重充分利用网络、微博、微信、手机等多种新媒体扩大宣传、拓宽宣传渠道。在宣传方式上可采用接受媒体采访、举办各类专题活动、网络在线访谈、制作公益广告、录制专题节目、开展微直播微访谈等多种形式，提高社会的关注度和参与度。

(四)增强宣传实效。各国土资源所要严格按照中央和部有关要求，坚持厉行节约，转变工作作风。在活动安排上要本着简约务实的原则，反对铺张浪费，不得举办无实质内容的各类庆典活动。举办户外大型宣传活动的，要加强统筹协调，严防在活动期间发生安全事故及群体性事件，确保主题宣传活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

活动总结

。全国“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结束后，各国土资源所要对本单位“土地日”主题宣传活动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认真总结，提出改进全国“土地日”宣传的意见和建议，活动周结束后，请各国土资源所于20xx年6月27日前将本乡镇开展活动的总结和图片资料(图片资料为jpg格式，附图片说明)、影视资料(dvd光盘)报送州局政策法规科。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